

党委组织部工作通知

组通〔2019〕1号

关于召开 2018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 民主评议党员几个问题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根据中组部《关于召开 2018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几个问题的通知》（组通字〔2018〕41 号）、市委组织部《关于召开 2018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开展民主评议党员几个问题的通知》（沪委组〔2019〕发字 3 号）和市教卫工作党委相关工作要求，2019 年 3 月下旬前完成我校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工作。现就召开 2018 年度我校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突出鲜明主题，凝聚发展共识

做好 2018 年度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是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和水平的重要内容；是贯彻落实《党章》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有关要求，增强党内政治生活的政治性、时代性、原则性、战斗性的重要举措；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推动上海基层党建高质量创新发展的必然要求。

2018 年度市教卫工作党委系统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的主题是：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强化创新理论武装，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努

力把每个基层党组织建设成为坚强战斗堡垒，奋力谱写新时代上海教育卫生事业改革发展的新篇章。

二、认真做好会前准备工作

1. 认真学习交流，打牢思想基础。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一切工作的根本遵循和行动纲领，要原原本本学习、专心致志研读，用心感悟思考，真正做到学深悟透、弄懂做实。要深入学习贯彻十一届市委六次全会精神 and 全会通过的《关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上海重要讲话精神奋力谱写新时代上海改革发展新篇章的意见》要求，立足“四个放在”谋发展，坚持全面对标抓落实，特别是聚焦习近平总书记交给上海的三项重大任务和五方面重要工作要求，攻坚克难、创新突破，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通过深化学习，准确把握党中央要求，准确把握党章等规定，把党支部职责任务搞清楚，把合格党员标准搞清楚，打牢开好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思想基础，搞清楚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要求、目的和方法。

2. 梳理有关情况，明确工作节点。党支部要梳理一年来党员按期缴纳党费、参加组织生活、接受党组织交办任务和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参加志愿服务、遵守党的政治纪律、守法自律、自觉维护党员形象等情况，为民主评议党员做好准备。对卧病在床、年老体弱，确实不能参加组织生活会的党员，要及时提供学习材料，传达党组织的相关要求。各二级党组织要明确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各项工作的时间节点，并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3. 开展谈心谈话，增强党的凝聚力。党支部委员之间、支部委员与党员之间普遍进行一次谈心谈话，诚恳听取党员对支部工作和班子成员的意见和建议，注意了解党员工作生活情况、思想状况和心理状态，肯定成绩、指出不足，沟通思想、交换意见，为在组织生活会上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做好准备。对流动党员、退役军人党员、家庭生

活困难党员、身心健康存在问题的党员，以及受到纪律处分或者组织处置的党员等，党支部委员特别是支部书记要重点谈，表达组织关怀，做好心理疏导，针对思想实际给予帮助和引导。

4. 查摆存在问题，找到工作差距。党支部委员会着重从发挥政治引领作用、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工作部署、定期开展党的组织生活、严格党员日常教育管理监督、联系服务群众、改进工作作风等方面查摆存在的问题。党员要对照合格党员标准、对照入党誓词，联系个人实际进行党性分析，着重从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和履职践诺、担当作为、真抓实干、遵规守纪等方面查找差距和不足。

三、开好组织生活会和做好民主评议党员工作

1. 通报一年工作情况。党支部书记代表党支部委员会向党员大会述职，通报上一年度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报告一年来支部工作情况。党员对党支部委员会的工作、作风等进行评议。

2. 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采取个人自评、党员互评的方式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党员逐个进行，书记要带头，按先支委、再其他党员的顺序进行。批评和自我批评要联系具体人具体事，直接点问题、摆表现，不说空话套话，不搞一团和气。

3. 开展民主评议党员。一般以党员大会形式开展个人自评、党员互评、民主测评。党员人数较多的可以党小组为单位开展。可邀请群众代表列席会议并参加民主测评。上级党组织派人参加的，要对会议情况进行点评，并对加强党支部建设、改进作风提出要求。自评要实事求是，多做自我批评。互评要联系具体人具体事，不评功摆好、不搞人身攻击。民主测评采取无记名方式，分类别组织党员填写测评表。同时，要组织党员、群众对党支部建设情况进行评议，填写对党支部的评议表，评议结果由二级党组织汇总报党委组织部备案。

4. 书记讲评，褒扬先进鞭策落后。党支部书记对表现特别突出的党员进行表扬，弘扬正能量。对长期不发挥作用甚至起负作用的党员，提出批评意见。

四、做好评定整改工作

1. 确定评定等次。党支部在统计测评表的基础上，根据党员日常表现，客观公正作出评价、确定“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等等次。评为“优秀”的比例一般不超过三分之一。预备党员不评定等次。

2. 列出整改事项，明确整改措施。根据查摆出的问题和党员群众的意见建议，党支部委员会要制定整改措施，党员要作出整改承诺。整改措施和整改承诺要对着问题去，落在具体实事上，实打实、可操作，定一条、做一条、兑现一条，不放空炮，不搞大而全。

3. 承诺向群众公开、成效述职时报告。整改措施要向党员群众公开，向上级党组织报备，接受各方面监督。党支部书记是党支部委员会整改第一责任人，党支部书记向上级党组织和党员大会述职时应报告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4. 反馈评议结果。对党员的评定意见，要向本人反馈。对评定为“优秀”的党员，予以表扬褒奖，上级党组织开展党内表彰一般应从中遴选。对评定为“基本合格”的党员要进行教育帮扶，对评定为“不合格”的党员按规定程序作出相应组织处置。对党支部委员会的评议结果，作为上级党委考核党支部的参考依据。

五、加强有效指导，注意情况收集和总结

1. 加强指导。各二级党组织精心组织推动，加强分类指导，承担具体指导责任。要组织力量沉到一线加强指导，深入党员群众了解实际效果。二级党组织应派人（如二级党组织委员）列席指导所属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切实保证质量。党员领导干部要以普通党员身份，自觉参加所在党支部的组织生活会，带头开展批评与自

我批评，认真倾听普通党员的意见建议，以实际行动带动组织生活会的正常开展，不能以领导身份提要求、作指示。指导基层党建工作联系点组织生活会时，要进行点评。工作中要不断改进工作作风，防止和纠正形式主义。

2. 情况汇报。请各二级党组织于 3月7日（周四）前将所属党支部开展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节点、二级党组织计划参与指导等情况报党委组织部备案。3月22日（周五）前将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情况表（附件5）、二级党组织工作开展情况报党委组织部。

联系人：陈艳，纪静 50215381

附件：

- 1、 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流程
- 2、 党员民主评议登记表
- 3、 党员民主测评表（含支部书记）
- 4、 党支部评议表
- 5、 基层党支部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情况表

党委组织部

2019年2月28日